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 1 至 3 月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

全资子公司:海东路拓工程设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东路拓”)。

控股子公司:贵州水利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水利”)。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4年1月至3月公司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金额分别为1,300万元、4,500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累计为上述被担保人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1,000万元(未经审计)。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贵州水利其他股东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含子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114,931.45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88.8165%。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平股份”)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一次定期会议及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下属企业(包括全资和非全资控股的子公司、孙公司等)因经营业务发展的需要,2023年度拟向金融机构和其他单位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50亿元。

公司及下属企业办理融资事宜,并签署有关与各家金融机构和其他单位发生业务往来的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均以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实际情况在前述总授信额度为准。授权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2023.6.9)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公告编号:2023-027、

2023-041)。

2024年1月至3月，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 协议签署日期 /放款日期 | 被担保人名称 | 债权人名称 | 担保金额 | 担保方式 | 反担保概述 |
|-----------------|--------|------------------------|-------|---|---|
| 2024.1.10 | 海东路拓 | 青海海东农村 商业股份有 限公司 | 1,300 | 正平股份、金生光、金 生辉、李建莉、王生娟 担保，青海金阳光电子 材料有限公司以位于西 宁市的房产提供抵押 | 无 |
| 2024.1.10 | 贵州水利 | 贵阳银行中南 支行 | 3,500 | 正平股份担保，贵州水 利以项目应收账款提供 质押 | 贵州水利其他股 东贵州欣汇盛源 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向正平股份 提供反担保 |
| 2024.3.21 | 贵州水利 | 贵阳农村商业 银行云岩支行 | 1,000 | 正平股份、贵州欣汇盛 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担保 |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海东路拓工程设施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2100MA752AMU85

成立时间：2016年4月6日

注册地址：青海省海东工业园区临空综合经济工业园（中关村东路创业大厦502号）

主要办公地点：青海省海东市

法定代表人：马海明

注册资本：5,000万元

经营范围：金属螺旋波纹管、波纹钢板制造；金属钢结构加工；压力容器制造；城镇地下大中径管道（共同沟）清淤设备研发及制造；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从事报关业务；普通货运（上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海东路拓100%股权。

2、贵州水利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000214425151T

成立时间：1994年6月29日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沙冲南路 200 号

主要办公地点：贵州省贵阳市

法定代表人：李正光

注册资本：13,000 万元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工程项目管理；特种设备（塔式起重机）的销售、安装及维修；设备租赁。）

主要股东：公司持有贵州水利 51%股权，贵州欣汇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贵州水利 49%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单位：万元

| 被担保人 | 金融机构 | 担保金额 | 贷款期限 | 担保方式 | 反担保概述 |
|------|------------------|-------|------|---|-----------------------------------|
| 海东路拓 | 青海海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300 | 9 月 | 正平股份、金生光、金生辉、李建莉、王生娟担保，青海金阳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位于西宁市的房产提供抵押 | 无 |
| 贵州水利 | 贵阳银行中南支行 | 3,500 | 1 年 | 正平股份担保，贵州水利以项目应收账款提供质押 | 贵州水利其他股东贵州欣汇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正平股份提供反担保 |
| 贵州水利 | 贵阳农村商业银行云岩支行 | 1,000 | 1 年 | 正平股份、贵州欣汇盛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保 |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贷款为其日常经营和项目建设所需，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需要，无需公司支出其他任何费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关联方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费用，体现了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审批情况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定期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23-027、2023-041）。

六、累计对外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含子公司）累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借款余额为 114,931.45 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8.8165%。除上述担保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以及因担保而产生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正平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